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4

债券代码：112136

债券简称：12 勤上 0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半导体照明业务进行剥离,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勤上股份,股票代码:002638)、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勤上 01、债券代码:112136)已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2017-061)。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停牌期间,经有关各方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对半导体照明业务进行剥离事宜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周一)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勤上 01、债券代码:112136)继续停牌。

公司争取在 2017 年 6 月 26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和债券将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积极与独立财务顾问、审计、律师等中介机构就本次资产剥离的相关方案进行了相关讨论和方案设计，未来公司将与中介机构积极开展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具体工作，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将尽全力按照预计的期限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在法定披露媒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9 日